

马克思主义学院

马院 [2015] 4 号

关于成立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进一步落实中办发〔2014〕59号文件精神，筑牢党建工作基础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，推进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，经院党政集体研究，决定成立我院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坚持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国和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，紧紧围绕学院中心工作，坚持立德树人，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推进意识形态建设，大力推进理论武装，大力推进队伍建设，大力推进阵地建设，大力推进平安和谐学院建设，认真总结新经验，研究分析新形势，积极探索新途径，统一思想，凝聚力量，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加强党的建设，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，为学校建设发展提供精神动力、思想保证和舆论支持。

二、领导小组名单

组 长：张才君 田芝健

组 员：许冠亭 方世南 姜建成 朱炳元 陆树程 朱蓉蓉 席富群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院综合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综合办公室主任刘慧婷兼任。

三、日常工作内容

1、学习、传达和部署上级有关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精神。

2、制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。

3、进行学院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经验交流。

4、提出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；开展相关活动。

5、起草学院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研究工作计划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报送：校长办公室、党委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办公室

2015年9月10日印发
